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
9樓

聯絡人：陳先生

聯絡電話：8590-2734

傳真：8590-2738

電子信箱：hschen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2字第10601312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A17000000J1060131291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勞動基準法第23條第1項「工資各項目計算方式明細」之參考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勞動基準法週休二日修正條文於105年12月21日公布，為使勞工得以即時判斷雇主是否有短付工資之情事，於第23條第1項增訂雇主應提供工資各項目計算方式明細之規定，本部並據於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增訂第14條之1條文，明定「工資各項目計算方式明細」應記載之事項及內容，以明確勞雇雙方權利義務。
- 二、為使勞雇雙方更瞭解「工資各項目計算方式明細」應記載之事項及內容，本部提供「工資各項目計算方式明細」參考例如附，並已公布於本部官網「週休二日修法說明」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mol.gov.tw/3016/3023/26816/>），請轉知所屬(轄)事業單位參考使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

2017-06-27
17:48:50
電子交換印章



裝



56

訂

線